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2、本次聘任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 3、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或“容诚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容诚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过去的审计服务工作中，容诚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审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基本情况介绍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1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52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94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神剑股份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

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纪律处分2次、自律处分1次。

6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芳林，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安纳达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瑞鹄模具、楚江新材、安纳达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陆西，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厦门点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江淮汽车、富春科技、莱斯信息、点触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剑，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任晓英，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德方纳米、和胜股份、郑中设计、瑞和股份、韶能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崔芳林、签字注册会计师陆西、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剑、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任晓英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事务所完成2024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建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容诚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